

证券代码：605399

证券简称：晨光新材

公告编号：2025-049

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5年10月29日在江西省九江市湖口县金砂湾工业园向阳路8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

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丁建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10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补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鉴于徐国伟先生因工作调整于2025年9月9日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正常运行，同意补选徐国伟先生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补选完成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成不变，具体如下：
主任委员：杨平华（独立董事），委员：李国平（独立董事）、徐国伟。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10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补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2）。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于 2025 年 7 月 28 日实施完成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故根据《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需对本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进行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10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徐国伟先生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之“第十三章 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之“二、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的规定：“（三）激励对象因辞职、被公司辞退、被公司裁员、劳动合同/聘用协议到期不再续约等原因而离职，自离职之日起，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回购注销。”由于 1 名原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已不符合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董事会审议决定取消上述激励对象资格并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条件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0.60 万股。

本次公司拟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0.60 万股。根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将依照股东大会的授权按照相关规定办理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10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4）。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徐国伟先生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4-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受让价格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于 2025 年 7 月 28 日实施完成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故根据《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规定，“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股票购买价格做相应的调整”。因此，公司将 2024-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受让价格由 6.13 元/股调整为 6.03 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10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 2024-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受让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5）。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丁建峰先生、丁冰先生、梁秋鸿先生为公司 2024-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人，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拟回购注销 2024-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部分股份的议案》

根据《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鉴于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中有 2 名持有人因个人原因离职，其对应未解锁的权益份额不得解锁，对应的标的股票数量 3.00 万股予以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6.03 元/股。

根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将依照股东大会的授权按照相关规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部分股份回购注销的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10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拟回购注销 2024-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部分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6）。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丁建峰先生、丁冰先生、梁秋鸿先生为公司 2024-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人，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30 日